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einsurance (Group) Corporation

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08)

更換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翁美儀女士(「翁女士」)因個人原因已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的職務，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起生效。翁女士確認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辭任上述職務事宜需敦請本公司股東加以垂注。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莫明慧女士(「莫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起生效。莫女士為凱譽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兼上市公司服務部主管，負責向上市公司客戶提供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莫女士擁有逾 20 年的公司秘書工作經驗，持有應用會計與金融理學碩士學位，並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員。

本公司已就嚴格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3.28 條及第 8.17 條之規定及有關余青女士(「余女士」)出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資格，獲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授予一項修訂豁免，修訂豁免期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至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修訂豁免期」)，條件是(i)余女士將於修訂豁免期內得到莫女士協助；及(ii)本公司須於修訂豁免期結束時通知聯交所，以便聯交所重新審視情況。聯交所預期於修訂豁免期結束後，本公司將能向聯交所證明，余女士於得到莫女士協助後能夠符合上市規則第 3.28 條及第 8.17 條的規定，並不再需要取得進一步豁免。

董事會謹此對翁女士於任職聯席公司秘書期間對本公司發展所作貢獻表示誠摯感謝，並歡迎莫女士加入本公司。

代表董事會
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余青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平生先生、張泓先生及任小兵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路秀麗女士及申書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珺女士、郝演蘇先生、李三喜先生及莫錦嫦女士。